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通知已于2018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占董事总数的100%。会议由董事长彭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召开时间、议程等具体事宜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山东鲁抗医药集团赛特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

关联董事丛克春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关于兽用原料药技术改造升级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启动兽用原料药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建设项目相关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兽用原料药技术改造升级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